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讀書會

閱讀心得報告

班 級	餐管 2-6	學生姓名	林聖裕		
研讀書名	福爾摩斯先生收	書籍作者	麥可.羅伯森		
出版單位	臉譜	出版年月	2010 年 05 月 07 日	版次	初版
班級導師	彭怡倩老師	國文老師	歐貞廷老師		

心 得 報 告 內 容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對於這本文中得主角不僅擁有華生的特質，更不用說了，主角的老弟更是福爾摩斯的影子 不停對於一般人無法解決的事情，而他竟然一一的解開真的是厲害 但重點是他老哥 是個肯為老弟著想的好哥哥 一但弟弟 惹上麻煩 而他化身「華生」不停替 擁有「福爾摩斯」影子的老弟 想出各式各樣的點子，只不過老哥點子有時不適用在老弟，真的很可憐的老哥，但要說裡面的偵探的手法不是隨隨便便的。

二、內容摘錄：

我確定不用我說你也知道，這是聰明豆。不是 M&M's，不是波奇糖，也次小賀喜。我個人最喜歡小賀喜，可惜只有聖誕節吃得到。這聰明豆呢，聽說是種不錯的巧克力糖，美國境內買不到，因為它用的藍色還是紅色色素被美國的食品暨藥物管理局禁用。也就是說，我們的兇手最近才來自別處，你或許猜得到那是哪裡，是個在 7-11 買的到聰明豆的地方。(p.126)

三、我的觀點：

這本書要說觀點的話，就太挑刺了。因為無可挑刺，我沒想到破案的手法太過精彩。看似小動作但沒想卻是後來事件得關鍵點，更加上主角兩人一人一搭的默氣實在是 佩服!! 佩服!! 但對於文中的角色 確是一開始流下令人不解的線索更是令讀者想不透，當我看的時後我就發揮腦袋思考，只不過還是想不到，文中我喜歡的部份就是一步步的解開線索 但剛解完，就會出現更令人覺的很難破的線索。這本書 只能說太好看 要觀點就很簡單 我覺的這本書，怪模怪樣的謎底更可以讓讀者動動腦，也可以增加讀者的想像力，所以這也是偵探小說。有趣的地方，更令人大意的是，這作者總會想去「福爾摩斯」的方向思考。

對了!!不能忘了「華生」我想這作者對福爾摩斯了解一定程度的熱衷，外加這作者第二部好像也不錯，以小說來講，寫的更像小說不然就是電影般的寫法，真的很可讓人深入其境，我要怎麼說，我想的話這本書有一定好處、壞處，請自行去找找的到給你一個讚~喔，忘了講!!這本書可以說是人性的黑暗，也可說心機的代表作但比心機，主角可不輸人角色方面，每個人個有特色，人也非長多，要介紹要很長文中角色的，個性有自行得特色，總之我想詭異又好看的地方太多文中也用了許多的「代名詞」，但只是用在社會上人們很少會想到物品「華納」有在書後方寫上了，我已買下電影版權就是說「電影」要出來了!!我想電影出來一定能吸引喜歡偵探小說的讀者去看的我的話我也去看。

對了!要說這本書是怎樣得感覺嘛?那就是「服福爾摩斯先生收」是一本趣味橫生，絕妙無比的推理小說，麥可、羅伯森，在向福爾摩斯致敬的同時，也大玩英美的文化差異趣味，還帶點唐人街的黑色滄桑也是討人喜愛的偵探，一場引人入勝的閱讀之旅還有喔!只要是推理迷，無論迷不迷夏洛克、福爾摩斯都會喜歡上它的。本書應該會成為受歡迎的系列從我的觀點可以很清處看到我喜愛推理的小說熱愛程度，雖說我對夏洛克、福爾摩斯不是完全瞭解，但我就很喜歡文中說福爾摩斯傳說消失了,但沒有，只不去咬無人煙的地方去養蜂去了，多年來「夏洛特、福爾摩斯」的故居英國倫敦，總會收到許多書迷跟疑難雜症的信，有令人懸疑的事件跟無解案。這些人，希望這為名為希望的偵探，來破這些案子，但想不到接手竟是一對兄弟這兄弟竟然打破了制式的解答跟一些舊有的規定真精彩!

我想呀~~看看第二集讓我看更厲害的福爾摩斯，相信我你看了覺不會後悔，你反而還會更想看精湛犯案手法跟令人不解但卻是，更神奇的破案手法華生在這裡面出現機會極少是蠻希望它出現的 最後我要講一下「福爾摩斯」的存在是對你來說是什麼更要講它對你的意義?它出現在世上的利益是否成正比或許它出現時代是動盪不安的時代，所以它的出現是神嗎?是嗎?這就是推理的有趣的地方，你也可以來玩玩吧! ?推理永遠是不完的總之是本好書不看可惜看了滿足看了還想看續集~~呦!這作者以讓我崇拜了呀。

四、討論議題：

關於我們討論的議題就是文中的諸多謎底 我們對兇手殺人的手法感到很疑惑?

我想知道背後的真相與黑暗?

之後所討論出來竟是我竟然可把手法套用在現實上 而且 頗奇特…… 並且可以讓腦袋轉轉說起來一舉兩得 手法不能說 因為解釋不能?

這本書裡，福爾摩斯有現身嗎?

他弟弟是否有福爾摩斯的真神?